

經濟部水利署 105 年度補助屏東縣政府工程執行及 經費支用情形查核意見

一、計畫執行進度

(一)「流域綜合治理計畫」105 年度辦理案件如下：

- 1.應急工程：計 10 件工程，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 6 件工程已完工，另 4 件工程施工中。
- 2.橋梁改建：計 4 件工程，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 4 件工程皆施工中。
- 3.治理工程用地：計執行 8 件，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 3 件已執行完成，另 5 件執行中。
- 4.104 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獎勵金：計執行 5 件，皆以撥付獎勵金且已執行完成。
- 5.105 年度屏東縣政府移動式抽水機增購 6 部及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建置計畫，已於 105 年 12 月執行完成。

(二)「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105 年度補助該府執行案件如下：

- 1.橋梁改建：計 1 件工程，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 1 件施工中。
- 2.補助濕地計畫：計執行 1 件，截至 105 年 12 月底止 1 件已執行完成。

二、整體經費與補助款支用情形

(一) 流域綜合治理計畫：

1. 抽查補助工程：抽查應急工程 3 件，本署補助 90%，皆已納入該府 105 年度預算。

(1) 烏龍排水(鎮天橋~台 17 線)護岸改善應急工程：核定經費 2,900 萬元，中央補助 90%為 2,610 萬元。本工程發包後總經費為 26,811,431 元，截至 105 年底，工程進度為 66%，本署第七河川局已核撥 14,059,712 元，核銷數為 7,029,856 元；至查核日，工程進度為 83%，相關工程經費業已支付廠商 21,089,569 元，刻正辦理請款及核銷作業。

(2) 佳平溪支線佳佐排水應急工程：核定經費 800 萬元，中央補助 90%為 720 萬元，本工程發包後總經費為 5,993,321 元，本署補助部分為 5,393,989 元。截至 105 年底，本署第七河川局依其決算數 5,989,321 元補助 5,390,389 元已全數核撥，核銷數為 4,851,350 元；工程於 105 年 10 月 22 日完工，至核查日，相關工程經費業已支付廠商。經查罰款按補助比例 1,749 元已繳回第七河川局；另查公所已於 105 年度辦理工程決算，並報縣府結案，惟縣府尚未送經費累計表至第七河川局辦理核銷，且查公所於 105 年

度已撥付全數工程款予廠商，仍保留工程管理費至 106 年度繼續支用，實際支用與決算數不符，應請查明、修正決算書，並繳回相關結餘款。

(3) 港口溪永靖村支流排水改善應急工程：核定經費 1,300 萬元，中央補助 90% 為 1,170 萬元。本工程發包後總經費為 1,500 萬元，超過核定經費部分由縣府負擔。105 年底，本署第七河川局已核撥 1,053 萬元，全數核銷；工程已於 105 年 12 月 9 日完工，至查核日，相關工程經費業已支付廠商，並完成驗收決算。

2. 抽查用地徵收 1 件：

民治溪排水(崎頂頭橋~高速公路)護岸改善工程(第二期)：中央補助用地費 1,144 萬 9,000 元，經查已納入該府 105 年度預算，已向本署第七河川局請撥 1,144 萬 8,735 元，包括陳報徵收 1,123 萬 3,275 萬元、用地作業費 21 萬 5,460 元，其中陳報徵收部分，縣府已辦理發放且業主已領取，惟決算書尚未送予第七河川局備查。

3. 非工程措施：

(1) 105 年度屏東縣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建置計畫：

核定經費 660 萬元，中央補助 50% 為 330 萬元，其餘市府自籌，經查已納入該府 105 年度預算。本案發包後總經費約 526 萬元，已辦理完成驗收決算，105 年底，本署第七河川局核撥 263 萬，全數核銷。

(2) 105 年度移動式抽水機購置案：核定經費 720 萬元，中央補助 50% 為 360 萬元，其餘市府自籌，經查已納入該府 105 年度預算。本案發包後總經費約 700 萬元，已辦理完成驗收決算，105 年底，本署第七河川局核撥 350 萬，全數核銷。

(3) 104 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獎勵金：經查後林邊鄉永樂村等 5 件防災社區獎勵補助，核定經費與核撥、核銷數相符。

(二) 重要河川環境營造工程：

1. 重要河川環境營造計畫

(1) 橋梁改建工程-四重溪山腳橋改建工程：中央核定補助為 2,861 萬 5,000 元，經查已納入該府 105 年度辦理，墊付款擬納入 106 年預算。本工程尚在施工中，目前發包總經費為 5,124 萬 6,587 元（包括工程費用 4,758 萬 524 元、工程管理費 61 萬 7,439 元、空汙費 1

萬 3,731 元、業主及監造抽驗費 7 萬元、委託規劃設計費 134 萬元、委託監造服務費 162 萬 4,893 元），空汙費實際繳款 1 萬 3,731 元。本署第七河川局已核撥 768 萬 6,000 元，屏東縣政府已撥付委託規劃設計費 134 萬元。

（2）溼地計畫-屏東縣四重溪流域濕地環境調查及生態保育行動計畫：中央核定補助為 83 萬元，經查已納入該府 105 年度預算，本計畫由崑山科技大學辦理，總經費為 92 萬 2,300 元。105 年底，已結案，本署七河川局已核撥 83 萬元，已全數核銷。

三、內部控管機制

主要係依據公共工程委員會訂頒之「公共工程標案管理系統」相關規定按月辦理填報各工程進度並加以控管。另屏東縣政府亦針對各工程案於府內水利處下之水利工程科進行科務會議檢討管控，如落後情形嚴重者，必要時則納入定期召開之處務會議中嚴格控管。

四、計畫執行效益

（一）烏龍排水(鎮天橋~台 17 線)護岸改善應急工程：新設排水護岸約 918 公尺，可改善淹水面積約 18 公頃。

- (二) 佳平溪支線佳佐排水應急工程：排水護岸改善約 400 公尺，可改善淹水面積約 10 公頃。
- (三) 港口溪永靖村支流排水改善應急工程：新設暗溝約 600 公尺、集水井 2 處、AC 路面鋪設 2,400 平方公尺，可改善淹水面積約 30 公頃。
- (四) 104 年度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評鑑：該縣林邊鄉永樂村、萬丹鄉興安村、萬丹鄉興全村、九如鄉玉泉里、九如鄉玉水村等皆參與評鑑，透過評鑑獎勵機制獲獎，社區得添購防汛用品或辦理社區演練及觀摩，以強化自主防災社區增進防、減災能量。
- (五) 105 年度流域綜合治理計畫非工程措施-移動式抽水機增購及水情災情監測與監控設施建置計畫：
 - (1) 移動式抽水機購置可提昇防救災能量，以減少未完成整治之區域排水內水淹水情況，加強地勢低窪地區排水功能並降低地區發生積淹水可能性。
 - (2) 落實水文監測與管理機制，架構水利業務運作與資料運作的實質環境，達到水情預報功能，有效提昇施政治理。
 - (3) 掌握颱風豪雨期間即時水情，作為相關防救災措施之重要決策參考，達到洪水與淹水預警功能。
- (六) 四重溪山腳橋改建工程：原橋梁銜接屏 151 線，依治理計畫其通水斷面不足，梁底高 EL+11.16 不足計畫堤頂高 EL+13.51。經改建將橋梁抬高以達防洪需求。
- (七) 屏東縣四重溪流域濕地環境調查及生態保育行動計畫：本計畫以符合生物多樣性保育理念之濕地生態監測、釣客訪談及教育解說計畫，達到濕地生態永續、在地化參與、環境綠美化等目標，及完成四重溪流域生態調查(含生態監測、水質監測、河川簡計水質調查、防洪建造

物生態樣區調查評估等)、並建立「國家重要濕地社區協助生態監測及河川簡易水質監測工作」之合作機制；另亦完成四重溪口重要濕地保育利用計畫初稿，及初步建立防洪建造物對鄰近環境物種之影響與關連性評估。

五、其他事項

- (一) 105 年度已完成之工程，請儘速辦理決算及繳回節餘款事宜。
- (二) 105 年度已執行完成之工程，請善盡維護及管理工作，以發揮其效益。
- (三) 各項工程請屏東縣政府確實依「經濟部水利署辦理流域綜合治理計畫執行作業注意事項」規定辦理請款；於每月 15 日前查填經費累計表及補助費支用情形表送第七河川局辦理經費核銷。
- (四) 本署補助辦理之工程，請屏東縣政府按時到公共工程委員會標案管理系統填報最新執行情形，其中經費來源機關欄位請務必填為「經濟部水利署」，以利本署督導管控執行情形。
- (五) 烏龍排水(鎮天橋~台 17 線)護岸改善應急工程正辦理變更設計中，請盡速完成行政程序並配合修正施工甘特圖；此外，監造計畫書內材料設備送審管制總表，未勾選應

送審資料，爾後請縣府確實審核；另有關估驗請款請確實檢視廠商及監造所檢附資料。(例如舌閥材質應為不鏽鋼 SUS304)。

(六) 102 車城鄉屏 151 線山腳橋改建工程的預定進度 10.36%，實際進度 3.1% 已落後，請依契約規定督促廠商加緊趕工；另有關估驗請款請確實檢視廠商及監造所檢附資料。

(七) 建議永樂社區辦理社區水災宣傳、教育訓練及演練「防災遊戲工作坊」之車馬費支出部分，請提供原始憑證或影本(書寫與正本相符)，不要僅附領據用之收據。

查核人員：第七河川局：鄭凱夫、張桂江、涂俊宏

主 計 室：劉孟琪、蔡玉春

工程事務組：鄒侑達

土地管理組：顏淑惠

防 災 中 心：唐家祺

河川海岸組：黃月琴、胡智凱、曾馨儀

查核日期：106 年 3 月 15 日